

巴广渝、营达监测能力优化提升钢管采购项目（第二次）

货 物 采 购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重庆云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招标代理机构：中地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2025 年 5 月 22 日

目 录

第 一 卷	3
1. 招标条件	4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4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5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5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6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
7. 联系方式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7
1.1 招标项目概况	17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7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7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7
1.5 费用承担	18
1.6 保密	18
1.7 语言文字	18
1.8 计量单位	18
1.9 投标预备会	18
1.10 分包	19
1.11 响应和偏差	19
2. 招标文件	19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9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0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20
3. 投标文件	20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0
3.2 投标报价	21
3.3 投标有效期	21
3.4 投标保证金	21
3.5 资格审查资料	21
3.6 备选投标方案	22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2
4. 投标	22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
5. 开标	22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5.2 开标程序	22
5.3 开标异议	23
6. 评标	23
6.1 评标委员会	23
6.2 评标原则	23
6.3 评标	23
7. 合同授予	23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23
7.2 评标结果异议	24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24
7.4 定标.....	24
7.5 中标通知.....	24
7.6 履约保证金.....	24
7.7 签订合同.....	24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4
8.1 重新招标的情形.....	24
8.2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5
9. 纪律和监督.....	25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5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5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5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5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5
9.5 投诉.....	25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30
评标办法前附表.....	30
1. 评标方法.....	32
2. 评审标准.....	32
2.1 报价排序标准.....	32
2.2 符合性审查标准.....	32
3. 评标程序.....	32
3.1 报价排序.....	32
3.2 符合性审查.....	32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
3.4 评标结果.....	3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 二 卷.....	42
第五章 供货要求.....	43
一、材料需求一览表.....	43
二、供货验收要求.....	43
第 三 卷.....	4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一、投标函部分.....	47
（一）投标函.....	48
（二）分项报价表.....	49
二、商务部分.....	50
（一）商务偏差表.....	51
（二）技术偏差表.....	56
三、资格审查部分.....	57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58
（二）制造商资格声明（制造商投标时提供）或制造商授权书（代理商投标时提供）.....	60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2
（四）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63
（五）承诺.....	64
（六）其他资料.....	65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巴广渝、营达监测能力优化提升钢管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巴广渝、营达监测能力优化提升钢管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人为重庆云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有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巴广渝、营达监测能力优化提升钢管采购进行公开招标，诚邀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5组87号附4号、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

2.2 本次招标项目货物采购估算金额：228万元

2.3 招标范围：

材料采购清单：

细目号	设备材料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到货地点	标段	路段
1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13000	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	34 标	巴广渝
2	镀锌钢管	DN100×4mm，热镀锌，Q235B	m	13800			
3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2000	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 5 组 87 号附 4 号	35 标	
4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16507	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	36 标	
5	镀锌钢管	DN100×4mm，热镀锌，Q235B	m	20200			

招标范围的材料包括货物材料、制造、包装、运输、保险、检测（包括使用说明书、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等）、配合调试、垫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保险及税费等本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全部费用，除此以外，甲方不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2.4 交货地点：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5组87号附4号、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

2.5 交货期：10 日历天，计划开始交货日期：2025 年6 月10 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允许投标人以投标货物的下列身份参加投标：

☒ 制造商

☒ 代理商（包括经销商、制造商下属销售子公司）

3.1.1 投标人为制造商应符合以下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有效的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认证覆盖范围包括“镀锌钢管”。

3.1.2 投标人为代理商应符合以下要求：

（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投标货物制造商授权书；

注：本招标项目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同一品牌同一型号货物的制造商和代理商不得在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3）投标货物制造商应符合上述3.1.1项的规定。

3.2 投标人还应在业绩、资金、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内容。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在行采家（www.gec123.com）上发布招标采购公告和中标结果公告。

4.2 招标文件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

4.3 招标文件的获取

4.3.1 本项目招标采取以下报名方式：

（一）现场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5月23日至2025年5月27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持营业执照、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在中地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重庆市南岸区光电路28号锦丰汇文物楼，彭老师023-62306039）报名。

（二）线上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5月23日上午9:00时至2025年5月27日下午17:00时，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标书购买费汇款凭证发送至2505882004@qq.com，其投标才被接收。

4.3.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600 元，售后不退。

标书购买费可以现场报名缴纳；采取银行汇款方式的应从投标人开户行基本账户汇款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中地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005010769000000032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南岸明佳路支行
项目名称备注：巴广渝钢管采购招标文件购买费
汇款提醒：招标文件购买费需单独汇款，与投标保证金分开付款。
4.3.3 在报名及招标文件发售期内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响应文件才能被接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开始时间为2025年6月3日14时00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3日14时30分，地点为重庆市南岸区光电路28号锦丰汇文物楼2楼会议室
5.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重庆云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地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北碚区云汉大道8号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光电路26号2幢4层4号
邮 编：401147	邮 编：400060
联 系 人：欧老师	联 系 人：彭宋轩
电 话：023-67395271	电 话：023-62306039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ouhongmei@cqljyt.com	电子邮件：2505882004@qq.com
开户银行：重庆农商行两江分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重庆南岸明佳路支行
账 号：5101010120010008451	账 号：50050107690000000321

2025 年 5 月 22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正文内容不允许修改。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 款 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重庆云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云汉大道8号 联系人：欧老师 电话：023-6739527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地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光电路26号2幢4层4号 联系人：彭宋轩 电话：023-62306039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巴广渝、营达监测能力优化提升钢管采购项目（第二次）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u>自有资金</u> （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u>100%</u> ，																																								
1.2.2	资金落实情况	<u>已落实</u>																																								
1.3.1	招标范围	材料采购清单： <table><tr><th>细目号</th><th>设备材料名称</th><th>技术要求</th><th>单位</th><th>数量</th><th>到货地点</th><th>标段</th><th>路段</th></tr><tr><td>1</td><td>镀锌钢管</td><td>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td><td>m</td><td>13000</td><td rowspan="2">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td><td rowspan="2">34标</td><td rowspan="5">巴广渝</td></tr><tr><td>2</td><td>镀锌钢管</td><td>DN100×4mm，热镀锌，Q235B</td><td>m</td><td>13800</td></tr><tr><td>3</td><td>镀锌钢管</td><td>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td><td>m</td><td>2000</td><td>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5组87号附4号</td><td>35标</td></tr><tr><td>4</td><td>镀锌钢管</td><td>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td><td>m</td><td>16507</td><td rowspan="2">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td><td rowspan="2">36标</td></tr><tr><td>5</td><td>镀锌钢管</td><td>DN100×4mm，热镀锌，Q235B</td><td>m</td><td>20200</td></tr></table> 招标范围的材料包括原材料采购、设计、加工制造、防腐处理、工厂检验、装配、包装、保管、运输及保险、运输过程中货物损坏的修补、交货、技术服务、第三方抽检、质保期内售后服务等。	细目号	设备材料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到货地点	标段	路段	1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13000	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	34标	巴广渝	2	镀锌钢管	DN100×4mm，热镀锌，Q235B	m	13800	3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2000	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5组87号附4号	35标	4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16507	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	36标	5	镀锌钢管	DN100×4mm，热镀锌，Q235B	m	20200
细目号	设备材料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到货地点	标段	路段																																			
1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13000	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	34标	巴广渝																																			
2	镀锌钢管	DN100×4mm，热镀锌，Q235B	m	13800																																						
3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2000	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5组87号附4号	35标																																				
4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16507	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	36标																																				
5	镀锌钢管	DN100×4mm，热镀锌，Q235B	m	20200																																						
1.3.2	交货期	交货期： <u>10</u> 日历天 计划开始交货日期： <u>2025 年 6 月 10 日</u>																																								
1.3.3	交货地点	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5组87号附4号、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																																								
1.3.4	质量标准、 技术性能指标	质量标准： <u>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的技术实质性条款。</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本次货物采购招标实行资格后审，允许投标人以投标货物的下列身份参加投标： ☒ 制造商 ☒ 代理商（包括经销商、制造商下属销售子公司） 1. 营业执照和资质要求（如有） 1.1 投标人为制造商应符合以下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注：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不得将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作为评审因素。 （2）具备有效的 <u>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u> 注：认证覆盖范围包括“镀锌钢管”。 1.2 投标人为代理商应符合以下要求： （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注：不得将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作为评审因素。 （2）具有投标货物制造商授权书。 本招标项目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同一品牌同一型号货物的制造商和代理商不得在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3）投标货物制造商应符合上述1.1款的规定。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投标货物制造商的有效的营业执照、资格证书、制造商资格声明以及投标货物制造商向投标人出具的授权书。 2. 业绩要求 2.1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自 <u>2020</u> 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u>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u>具有1个向使用单位供货单个合同金额达到<u>75万元及以上的镀锌钢管</u>供货业绩。 （注：提供的业绩包含本次投标货物类别和其他货物类别的，业绩中的本次投标货物类别部分的合同金额须达到该金额要求） 2.2 业绩证明材料要求：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该业绩的合同文件（合同文件提供关键页即可，包括但不限于首页、尾页、签章页、主要商务条款页，关键页需能充分体现以上业绩要求各项要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注： （1）采购单位包括施工单位或者业主单位。 （2）投标人提供的上述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其在该业绩中的工作分工应与本项目承担的工作一致。 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视为无效。 3. 信誉要求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2）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 （3）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投标人可于投标截止日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承诺（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上述第（2）、（3）款信用状况在开标环节进行查询，查询结果交由评标委员会评审，若投标人针对上述第（2）、（3）款的承诺内容与查询结果不符，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4. 委托代理人 根据授权委托书的授权范围，委托代理人可以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本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该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人员养老保险证明要求如下： ①企业提供养老保险证明，事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或行政主管部门在编证明。 ②委托代理人的连续养老保险证明期限须包含 <u>2025</u> 年 <u>2</u> 月至 <u>2025</u> 年 <u>4</u> 月。提供的养老保险参保证明须体现上述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或社保号）、单位名称、参保时间（或起始参保时间），并带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社保部门的有效电子印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5、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情形。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提供承诺（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特别说明： （1）上述要求须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均可），扫描件须清晰可辨，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招标人在合同签订前均有权对投标人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若发现弄虚作假，按相关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报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商务偏差表》和《技术偏差表》中标明“★”号的条款。
1.11.2	偏差	不允许负偏差。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偏差表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随招标文件一同公布的附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形式和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附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文字表述不清，图纸尺寸标注不明以及存在错、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投标人将盖章的《要求澄清书》文件书面送至中地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或扫描发送至2505882004@qq.com，提出要求澄清时间应在2025年5月28日12:00前，过期不再受理质疑。 《要求澄清书》格式自拟。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和时间	在 2025 年 5 月 29 日 12 时 00 分前在行采家 (www.gec123.com/) 公布。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同招标文件澄清发出截止时间。 投标人自行登录行采家 (www.gec123.com/) 直接下载澄清、修改的相关资料。不论投标人下载与否，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以上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招标过程和事宜，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和时间	在行采家 (www.gec123.com/) 指定位置公布。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法，税率 13%
3.2.3	报价方式	报价方式：固定单价 暂定供货量：各项供货数量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暂定投标报价=Σ 各项暂定供货量×各项固定单价报价。 固定单价报价的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不足两位的按实际位数保留。报价保留小数点位数的要求仅为方便评标使用，不作为否决投标条件。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为 <u>2283447</u> 元，各项固定单价报价最高限价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中材料需求一览表的各项固定单价最高限价。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其总价最高限价，各项固定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各项固定单价最高限价，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本合同实行固定单价承包，不受政策、物价、汇率、供货 期长短等任何因素影响，除合同约定外，在合同履行期对单价不作任 何调整。 （2）投标文件各《分项报价表》中报价的“单价 ”、“合价 ”、“合计 ”等均由投标人填写，合计应为各项合价之和。若投标人未填报任一项目的单价或合价，其投标将被否决。 （3）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在投标截止日前所依据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章以及四川省或重庆市的法规和规章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定中应由卖方缴纳的税金、其它费用均应按规定计入固定单价和总报价中。 (4) 投标报价范围为招标范围。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均包括合同价格已包括货物材料、制造、包装、运输、保险、检测（包括使用说明书、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等）、配合调试、垫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保险及税费等本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全部费用。为了防止运输变形所需的支托、加固、包装等材料，由投标人解决，其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投标人投标产生的费用不单列，综合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除此以外，甲方不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5) 除招标人有特殊规定外，加工制造所需材料及外购件的订货、运输、保管、配套及相应检验等全部由投标人负责，其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 (6) 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报价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原则进行修正。 (7) 符合合同规定的全部费用和利润都应包括在报价所列的各项中，招标文件规定应由投标人承担而在报价中未详细列出的项目，其费用和利润应认为已包括在相关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中。
3.3.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 万元（大写：贰万元整）。 2.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以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 3. 提交时间和方式：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直接转（汇）入招标文件指定的专用银行账户，其转（汇）款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小时，若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顺延，则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相应顺延，迟到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投标无效。 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中地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005010769000000032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南岸明佳路支行 投标人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巴广渝钢管采购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为 90 天。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5. 特别提示：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下列条款： （1）各投标人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跨行转账或电汇等所需的时间。 投标保证金未在到账截止时间前汇入招标文件指定账户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无论何种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足额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汇入本招标文件指定的银行账户的，其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亦将被否决。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具体到账情况均以开标现场出示的银行到账信息为准，迟到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 （3）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如果不是从其基本账户汇出；或者不是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足额汇到本招标文件指定的专用账户、账号，将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6、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中标通知书发出 5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1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编制投标文件时不得对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应要素作实质性修改，否则视为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7.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包括投标函、投标明细报价表、技术响应偏离表、商务响应偏离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资料及其他资料等。
3.7.3	签名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应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位置加盖投标单位鲜公章； 未按上述规定执行的，交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7.4	投标文件的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份数：1份；投标文件副本份数：2份；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投标人应提供载有全部投标文件内容（必须使用复印件和印刷文献的除外）的电子U盘一份。 注：U盘表面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请投标人予以配合，但不作为废标条款； 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正本文件为准。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	纸质版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应在“投标文件”袋封套上载明如下内容： 投标人名称：_____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2025年6月3日14时00分 递交投标文件结束时间：2025年6月3日14时30分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u>由招标人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u>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经评审合格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名前 <u>3</u> 名为中标候选人，若有效投标人少于 <u>3</u> 个的则按实际数量推荐。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3日内将评标结果在 https://www.gec123.com/ 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7.6.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账、汇票、支票或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5天内且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一次性足额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若乙方未按招标文件、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和（或）其提供的履约担保有瑕疵、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中标金额总价款【3】%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中标资格和（或）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时由乙方完全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乙方按约完整履行完所有合同义务且合同履行期间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环保事故及其他违约行为的，结算完成双方无异议且乙方全部撤场并完善相关移交手续工作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按中标金额总价款的3%执行。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如下： 名称：重庆云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101010120010008451 开户银行：重庆农商行两江分行
8.1	重新招标的情形	1. 按投标人须知第8.1（1）执行； 2. 按投标人须知第8.1（2）执行； 3. 按投标人须知第8.1（3）执行； 4. 按投标人须知第8.1（4）执行；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注：本款只适用于首次招标。
8.2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的投标人仍然少于三个的，按照招标投标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开标和评标。重新招标经评审有有效投标人的，应当依法确定中标候选人；无有效投标人的，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5	其他	1. 招标文件费：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600 元，售后不退。投标单位在购买招标文件时支付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否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候选人公示后，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3）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的以前附表为准；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业主。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2013修正）》、《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规范国有企业大宗物资采购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渝国资发〔2019〕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货物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即招标项目所属的工程建设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标准、技术性能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营业执照及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投标货物的业绩要求。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投标；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的；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允许偏差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文件的偏差项数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提出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发给所有潜在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

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向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招标人采用网络媒介公开发布澄清的，无论投标人是否查看，均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清楚知晓澄清全部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切关注澄清发布媒介发出的相关内容。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发给所有潜在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在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向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内容。招标人采用网络媒介公开发布修改内容的，无论投标人是否查看，均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清楚知晓修改全部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切关注修改发布媒介发出的相关内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部分

- （一）投标函
- （二）分项报价表

二、商务部分

- （一）商务偏差表
- （二）技术偏差表
- （三）技术支持资料

三、资格审查部分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二）制造商资格声明（制造商投标时提供）或制造商授权书（代理商投标时提供）
-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四）类似项目情况表
- （五）承诺

（六）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函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函。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投标保证金退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应按本章前附表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信誉等要

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的签名盖章要求：按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7.3项执行。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项目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且无异议和投诉，或异议和投诉不成立，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以现金形式交纳的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部分投标被否决，导致有效投标人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投标。但是有效投标人的经济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继续评标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2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的投标人仍然少于三个的，按照招标投标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开标和评标。重新招标经评审有有效投标人的，应当依法确定中标候选人；无有效投标人的，可以不再进行招标，但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审批、核准、备案手续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应当报原项目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9.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总报价（含税）	增值税税率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最高限价						
异常情况						

招标人代表：_____

监督人：_____

记录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
对下列问题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通过指定邮箱2505882004@qq.com提交。

评标委员会：_____（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上述问题的澄清，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单位名称）：

你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供货范围：_____；

供货期：_____日历天。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日内到____（指定地点）_____与我方签订设备（材料）采购合同。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法人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标办法前中的评审内容必须和投标人须知中的对应内容一致，若投标人须知中未作要求的内容，不得列入评标办法作为评定依据。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2.1 款进行报价排序，按照本章第 2.2 款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按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标候选人。若出现投标人投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人主体直接为“制造商、制造商销售公司、授权代理商”的顺序优先；“投标人主体”资格一样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1	报价排序	对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	
2.2	符合性审查	取报价排序前 5 名（若实际投标人数量小于勾选数量，则全部纳入）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内容：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投标函部分评审。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报价最低的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次低的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2.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2.3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依法变更名称的应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 款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署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委托代理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1项规定和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
3	评标程序	1. 对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 2. 根据本章第 2.2 款约定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报价最低的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次低的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3. 若上述程序未能评出三名中标候选人，则评标委员会对剩余投标文件继续按上述第 2 条进行评审，直至评出三名中标候选人，或者评审完所有投标文件。 4. 因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导致有效投标人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投标。但是有效投标人的经济、技术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继续评标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2.1 款进行报价排序，按照本章第 2.2 款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按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若出现投标人投标报价相同的，以评标办法前附表约定的原则确定排序。

2. 评审标准

2.1 报价排序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约定的投标单位报价排序数量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内容：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投标函部分评审。

2.2.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2.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投标函部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报价排序

对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

3.2 符合性审查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顺序：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投标函部分评审。

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3.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分项报价表中各分项总价金额与依据固定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总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各分项总价的合价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附件 A：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否决投标情况一览表

投标文件存在本一览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视为重大偏差并作否决投标处理，否则，评标委员会不得视为重大偏差而否决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条款名称	否决投标条件
资格评审	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资质条件（如有）须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的要求，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业绩须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的要求，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如有）。
	3. 投标人的信誉须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的要求，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4.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须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的要求，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5. 投标人不得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形式评审	1. 投标人名称必须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一致，依法变更名称的应提交相应证明材料，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 投标文件格式（不含投标函部分）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 款的要求，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编制投标文件时不得对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应要素作实质性修改，否则视为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不含投标函部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的须齐全。要求签名的，签名采用手写签名或签章。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不含投标函部分）要求加盖单位法人章的，应使用投标人的单位法人章签章，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响应性评审	1. 质量标准（技术性能指标）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应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1 项商务实质性条款的要求和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不应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

	的条件。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由投标人承诺，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货物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1 项技术实质性条款的要求，投标文件对允许偏差的商务或技术条款的负偏差项数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2 项规定。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5.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本次投标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投标函部分及经济部分评审	1. 投标函部分的格式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的须齐全。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4.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5. 投标内容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6. 交货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7. 投标有效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其他	（1）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投标人的成本价，并且投标人对此投标报价不能做出合理的解释； （3）投标文件中载明的主要技术参数和方法违反国家规定的规范、规程和强制性标准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重庆云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_____

根据甲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项目评选结果，选定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在平等互利、诚实守信、自愿协商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巴广渝、营达高速沿线钢管采购事宜达成本合同，以兹共同信守。

一、合同组成

（一）构成合同的文件：本合同、招投标资料及相关附件；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巴广渝、营达监测能力优化提升钢管采购项目（第二次）

（二）工程地址：巴广渝、营达高速沿线范围

（三）采购物品品名、规格、型号、单价及送货地：见附件《采购清单》

三、工期及地点

（一）供货时间：根据甲方通知后 10 天内送货至合同约定地点。

（二）交货期延误：对以下造成项目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供货时间相应顺延：

1.工程清单变更的； 2.不可抗力的；

3.其他甲方同意给予顺延的情况。

（三）实际供货时间需要配合甲方客户工程总体设计要求，将工程涉及的各系统工程工期确定后，在甲方客户全面协调统一安排的基础上，分期有序地完成所涉及的全部工作。为确保工程总体进度，乙方配合甲方组织的现场协调会，以保证工程每阶段均可按计划保质、保量地完成。

（四）交货地点：巴广渝、营达高速沿线。

四、价款及付款方式

（一）1.暂定含税总价_____元，大写_____，不含税暂定总价为_____元，最终价

款按实际使用数量及合同约定单价据实结算，增值税税率为【13】%。

2.合同价格已包括货物材料、制造、包装、运输、保险、检测（包括使用说明书、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等）、配合调试、垫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保险及税费等本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全部费用，除此以外，甲方不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3.税率以国家规定为准，若出现调整或变化，以最新规定为准计算税额。

4.本合同清单为暂估数量和暂估金额，最终以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收货数量和合同约定单间进行结算的金额为准。

（二）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含税暂定总价的 30%，即元；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按批供货，每批货到现场经甲方验收后，甲方办理结算并支付至该批货货款的 100%（含已支付的 30%）。乙方根据甲方验收签字后的结算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根据结算单付款。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款单等，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三）质量保证期：自合同约定的所有材料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项目业主有其他要求的除外。质保期内设备的本身质量问题以及由此造成的任何故障，由乙方免费包修、包换以及提供相应技术服务。

五、质量要求

（一）质量要求：按采购方要求执行。

（二）到货检验：按采购方要求执行。

（三）开箱检验：按采购方要求执行。

（四）乙方需提供产品使用说明、检验检测、质保资料：按项目业主要求执行。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为产品生产厂家的产品。所供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最新颁布的标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如有产品被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范畴，则需通过 3C 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乙方提供的货品质量保质期如国家有强制规定按国家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质保期至少为 1 年。自各批产品通过本合同约定的验收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故障的，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对产品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调试或提供售后服务，维修不合格的应无条件更换（因不正当使用、意外、不可抗力、甲方人为破坏除外），否则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酌情要求乙方按照每次承担违约金 500-2000 元。

如果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达不到合同规定指标或出现质量问题需

要进行维修、调试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维修。若双方对质量责任有异议的，可以申请双方认可的当地相关政府检测部门或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验，且有权根据检测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乙方主张质保责任，并在乙方构成违约或侵权时主张赔偿。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即业主/总承包单位）或其他第三方索赔、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鉴定费、 公证费， 以及甲方采取合法维权途径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 甲方责任

（一）按合同的支付条款，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规定的金额。

（二）及时办理到货设备验收手续。

七、乙方责任

（一）保证乙方提供的产品满足业主的技术文件要求。

（二）按照业主要求结合现场实际，配备现场管理人员等，确保质量目标和工期要求。

（三）现场如遇阻碍，需及时向甲方报告。

（四）设备到货验收后及时办理移交手续，如因此发生丢失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五）负责质量保证期的售后服务。

八、安全责任

乙方承担产品交付前所造成的一切安全、环保、侵权责任及产品交付前所发生的产品毁损、灭失等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乙方对其送货人员需配备必要的劳保用品和安全防护用品， 劳保用品及防护用品应是有生产许可证的厂家生产，并且符合国家安全防护标准要求。因乙方原因导致在施工现场发生事故造成人身伤亡的， 由其自行负责。若导致第三方损害的， 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因此致使甲方遭受损失或承担相应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九、履约保证金

（一）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按中标金额总价款的 3%执行。

（二）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汇票、支票或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

银行转账指定账户如下：

名称：重庆云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101010120010008451

开户银行：重庆农商行两江分行

（三）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乙方按约完整履行完所有合同义务且合同履行期间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环保事故及其他违约行为的，结算完成双方无异议且乙方全部撤场并完善相关移交手续工作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十、违约责任

（一）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非因法定原因单方解除或终止合同（不可抗力的外因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原因除外）的，终止方按合同总金额的 10%赔偿给另一方。

（二）乙方未能按本合同及供货函要求交付合格的货物，每逾期 1 日，按本合同总价格的 0.1%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在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时扣除。但逾期违约金最多不超过本合同总价格的 15%。乙方交货逾期 7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并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三）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及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

（四）乙方提供的货物不能达到本合同及供货函规定的标准（包括质量保证期在内），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在十个工作日内乙方自费予以补救（更换，修复等，由甲乙双方商定）。乙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仍未采取有效措施，则视为乙方同意，甲方为保证工程总进度和质量，可以单方面采取合理的补救措施，同时停止后续向乙方的支付，扣留已抵达的货物，并保留向乙方进一步索赔的权利，由此所造成的逾期交付，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五）乙方提供的产品品种、规格、性能等不符合合同规定，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乙方应尽快自费修正，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业主/总承包单位或其他第三方索赔、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以及甲方采取合法维权途径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负责赔偿。

（六）如本合同范围内产品在合同有效期内，产品累计故障率达到 10%，甲方有权全部退货，乙方须退回全部支付款项，并另行支付给甲方本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七）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廉政条款，甲方将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八）乙方违反廉政条款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对涉嫌犯罪的，甲方有权要求移送司法机关追究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附件属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重庆云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_____是_____的生产厂家。针对（巴广渝、营达、叙古、叙威、攀大）监测能力优化提升采购项目中由我公司生产制造的货物，我公司郑重承诺：

1.我方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

2.我公司生产、销售的所有产品质保期为壹年，质量保证期时间自产品最终验收合格双方签字并交付使用之日算起，在质保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故障的，我方必须在接到贵方的书面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对产品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或提供售后服务，维修不合格的应无条件更换（因不正当使用、意外、不可抗力、甲方人为破坏除外）。

用户在正常使用中出现性能故障时，本公司承诺以上保修服务。除此之外，国家适用法律法规另有明确规定的，本公司遵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承诺方：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 二 卷

第五章 供货要求

供货要求是合同文件的组成文件之一，代表主体名称宜采用买方和卖方分别表示招标人和投标人（或中标人）。

一、材料需求一览表

细目号	设备材料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固定限价单价 (元)	到货地点	标段	路段
1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13000	21	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	34 标	巴广渝
2	镀锌钢管	DN100×4mm，热镀锌，Q235B	m	13800	47.7			
3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2000	21	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5组87号附4号	35 标	
4	镀锌钢管	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m	16507	21	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	36 标	
5	镀锌钢管	DN100×4mm，热镀锌，Q235B	m	20200	47.7			

招标范围材料包括原材料采购、设计、加工制造、防腐处理、工厂检验、装配、包装、保管、运输及保险、运输过程中货物损坏的修补、交货、技术服务、第三方抽检、质保期内售后服务等。

注：材料数量为招标计划暂定数量，实际供货数量以采购人下达的供货通知单为准。

二、供货验收要求

（一）提供质量证明文件

- 1、产品合格证
- 2、检测报告

（二）质量验收

- 1、质量标准：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
- 2、供货材料需符合国家相应法规标准要求。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部分

- （一）投标函
- （二）分项报价表

二、商务部分

- （一）商务偏差表
- （二）技术偏差表
- （三）技术支持资料

三、资格审查部分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二）制造商资格声明（制造商投标时提供）或制造商授权书（代理商投标时提供）
-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四）类似项目情况表
- （五）承诺
- （六）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部分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对投标文件中响应招标文件商务、技术评审要求的投标货物，愿意以下列方式进行报价：

暂定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增值税税率为_____，分项固定单价报价详见《分项报价表》；

委托代理人为：_____，交货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交货地点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承诺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在此期间，若我方违反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投标保证金的受益人为招标人。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同时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附件、澄清及修改通知中所有的内容。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单位电话（座机）：_____委托代理人电话（手机）：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分项报价表

1. 分项报价表说明
2. 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格和型号	品牌或制造厂名称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总报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商务部分

(一) 商务偏差表

商务偏差表

招标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及条款内容	投标文件条款号及条款内容	有无负偏差	偏差说明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 交货期, 交货期： 10 日历天， 计划开始交货日期： 2025 年 6 月 10 日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地点，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东升镇黄桷社区 5 组 87 号附 4 号 、巴中市巴州区梁永镇斑竹村、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广前公路夏家院五桥村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一般计税法，税率 13%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本合同实行固定单价承包，不受政策、物价、汇率、供货 期长短等任何因素影响，除合同约定外，在合同履行期对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投标报价范围为招标范围。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均包括合同价格已包括货物材料、制造、包装、运输、保险、检测（包括使用说明书、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等）、配合调试、垫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保险及税费等本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			

	产生的全部费用。为了防止运输变形所需的支托、加固、包装等材料，由投标人解决，其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投标人投标产生的费用不单列，综合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除此以外，甲方不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除招标人有特殊规定外，加工制造所需材料及外购件的订 货、运输、保管、配套及相应检验等全部由投标人负责，其费用应包 括在报价中。			
7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符合合同规定的全部费用和利润都应包括在报价所列的各项目中，招标文件规定应由投标人承担而在报价中未详细列出的项 目，其费用和利润应认为已包括在相关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中。			
8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 5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9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			

	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6.1 履约保证金：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 5 天内且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一次性足额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若乙方未按招标文件、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和（或）其提供的履约担保有瑕疵、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中标金额总价款【3】%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中标资格和（或）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时由乙方完全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乙方按约完整履行完所有合同义务且合同履行期间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环保事故及其他违约行为的，结算完成双方无异议且乙方全部撤场并完善相关移交手续工作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按中标金额总价款的 3%执行。			
1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5 其他：1. 招标文件费：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600 元，售后不退。投标单位在购买招标文件时支付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否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2）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并			

	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候选人公示后，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12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采购合同“对以下造成项目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供货时间相应顺延：1. 工程清单变更的；2. 不可抗力的；3. 其他甲方同意给予顺延的情况。”			
13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采购合同“实际供货时间需要配合甲方客户工程总体设计要求，将工程涉及的各系统工程工期确定后，在甲方客户全面协调统一安排的基础上，分期有序地完成所涉及的全部工作。为确保工程总体进度，乙方配合甲方组织的现场协调会，以保证工程每阶段均可按计划保质、保量地完成。”			
14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采购合同“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含税暂定总价的 30%，即元；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按批供货，每批货到现场经甲方验收后，甲方办理结算并支付至该批货货款的 100%（含已支付的 30%）。乙方根据甲方验收签字后的结算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根据结算单付款。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款单等，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15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采购合同“质量保证期：自合同约定的所有材料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项目业主有其他要求的除外。 质保期内设备的本身质量问题 以及由此造成的任何故障，由 乙方免费包修、包换以及提供 相应技术服务。”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偏差表

技术偏差表

招标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及条款内容	投标文件条款号及条款内容	有无负偏差	偏差说明
1	★第五章供货要求“一、材料需求一览表”技术要求：镀锌钢管DN50×3.5，热镀锌，Q235B，含接头及骑马卡等			
2	★第五章供货要求“一、材料需求一览表”技术要求：DN100×4mm，热镀锌，Q235B			
3	★第五章供货要求“二、供货验收要求”（一）提供质量证明文件 1、产品合格证2、检测报告 （二）质量验收1、质量标准：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2、供货材料需符合国家相应法规标准要求。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审查部分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双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单位电话（座机）：_____

委托代理人电话（手机）：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双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授权委托书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二) 制造商资格声明（制造商投标时提供）或制造商授权书（代理商投标时提供）

制造商资格声明

1. 制造商基本情况

制造商名称：_____；

制造商地址：_____；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注册资金：_____；

近期资产负债表（从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止）

a. 固定资产：_____；

b. 流动资产：_____；

c. 资产负债率：_____。

2. 制造商生产经营情况

（1）近 3 年的年营业额：_____；

（2）投标产品年生产能力：_____；

（3）投标产品年销售业绩：_____；

a. 主要客户名称：_____；

b. 主要客户联系方式：_____；

c. 合同名称及合同号：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电 子 邮 件：_____

签 字 日 期：_____

制造商授权书

致：_____（招标人）

我单位 _____（制造商名称）是按_____（国家 / 地区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兹授权按_____（国家 / 地区 名称）的法律正
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的单位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以我单位制
造的_____（材料名称）进行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我单位同意按照中标合
同供货，并对产品质量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制造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签字人职务：_____ 签字人职务：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货物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货物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备注				

(四)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货物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五）承诺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参加了贵单位（项目名称）的投标，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我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2）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或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限内。

2、我公司投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情形。贵单位在合同签订前均有权对我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若发现弄虚作假，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报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我公司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4、我公司的投标文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的规定。

5、我公司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中没有贵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

7、我公司在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技术偏差表》中对招标文件列明的未标明“★”号的条款的响应均为投标货物技术指标的真实体现，相关证明材料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如提供的证明材料与响应内容不一致，按弄虚作假处理。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其他资料

1. 投标保证金

（1）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文件

(2) 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

2. 其他资料